

精品文集

台湾文坛第一狂人—李敖

李敖

回忆与前瞻



值得我们去关注、去了解的奇人、天才、英雄才子—李敖

李敖 精品文集

走近台湾文坛第一狂人—李敖



回忆与前瞻

当代鬼才、现代第一狂人

—自誉五百年内写白话文前三名

云南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志达
封面设计 张成伟
责任校对 范 宣
版式设计 陈光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

字数：328000 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222-02428-X/I·743

定 价：22.00 元

李敖精品文集

回忆与前瞻

胡 枫 编

编者的话

台湾文坛第一狂人、斗士，著名的作家李敖，是一位传奇式的人物。他才华横溢，学富五斗，狂放不羁，在台湾文坛掀起了一次次狂风骤雨，谈古论今，嘻笑怒骂，开展文化论战，抨击市井百态和时政，与当权者对抗，把台湾岛搅得火光冲天，热浪滚滚，朝野上下为之震惊，而他也因此而两次被投进监狱。他虽然身遭劫难，但并没有向当权者屈服，却将这磨难用来砥砺自己的意志，出狱后继续战斗，而且愈战愈勇。

李敖是公认的文章大家。他自誉五百年内，写白话文前三名是李敖…李敖…李敖。他的文章具有很高的技巧，笔锋锐利，语调激昂、高亢，文笔自成一家。他发表的著作累计一百余种，脍炙人口。

现将李敖的作品选编成“李敖精品文集”，分为《黑夜的思索》、《婚姻与情话》、《斗士与镣铐》、《丑陋的烙印》、《横眉对乱世》、《讨蒋的响箭》、《惊世的论战》、《回忆与前瞻》八种。书中所收文章熠熠生辉，不同凡俗，是李敖作品之精华。

愿广大读者通过阅读本系列图书，而了解一代鬼才李敖。并认识其文章在洞察中国现代社会真相方面所具有的不凡价值！

编 者

目 录

被封杀的“人民公敌”.....	(1)
我给我画帽子	(19)
哈尔滨	(21)
北京、太原	(32)
上海	(52)
台中	(67)
《恶法录及其他》新版前言	(91)
台大	(96)
军队	(112)
山居	(124)
文献会	(144)
记文星事件	(164)
大慈大悲李敖菩萨	(169)
《坐牢家爸爸给女儿的八十封信》自序	(175)
还是洗你自己脑吧！	(178)
我最难忘的一段洗脑	(180)
我最难忘的一间牢房	(199)

我最难忘的一个流氓	(211)
你怎能把所学和所用变成两截？	(216)
《谍海浮尸》与《法海浮书》	(224)
隐居	(228)
胡茵梦的“天性”问题	(251)
我要尿尿	(254)
从《哥林多后书》到“二十一号窗口”	(258)
“只换屁股不换针”	(263)
用它空无的地方装东西	(268)
偏执狂与老太太	(270)
殷海光·呆·鸟	(273)
环游·还原·花	(276)
乱世母女泪	(279)
前程	(284)
国民党杂碎	(320)
国民党又造谣了！	(323)
国民党气为之夺	(325)
国民党法为之毁	(327)
谁盗窃了党外的“名器”？	(328)
双重标准，何以自圆？	(339)
这种人，我们还敢选他吗？	(342)
“却笑英雄‘有’好手，一江春水走曹瞒”	(357)
对是非绝对是不让步的	(374)
台湾最有力量的个人	(388)
给他来个“Seven Down”！	(397)
阿丽丝与新党	(413)
腰斩两次与再加两枪	(416)

自己不洗别人洗	(418)
魏赵全围，管他是谁	(428)
长使《长征》泪满襟	(434)
《长征》短说	(438)
给我的台湾人朋友	(441)
关于同志的质疑	(444)
大丈夫不怕失败	(448)
为他有那样的敌人而爱他	(450)
避祸学大纲	(452)
可怕的哥哥	(456)
用笑脸做后盾	(459)
从乡愁到大气派	(462)
没良心	(465)
“赤子之心”？	(468)
闯“红灯”	(470)

被封杀的“人民公敌”

小难民到大学生

三十二年前(一九四九)的四月十二号,差十三天十四岁,躺在难民船的甲板上,我到了台湾。那时候难民成风,兵荒马乱中,我小学文凭都来不及领,反倒念了两次初一上。到台湾后,我跳班考进台中一中初二,念到高二完了,高三念了十几天,就自愿休学在家。——我实在受不了那叫人窒息的教育气氛,我决心消极抵抗。

我父亲是一九二六年在北京大学毕业的,充分具备着北大那种“老子不管儿子”的自由精神,他随我的便,轻松的说:“好!你小子要休学,就休罢!”

我父亲当时正是台中一中国文科主任,他跑到学校,向教务主任说:“我那宝贝儿子不要念书啦!你们给他办休学手续

吧！”

于是，我蹲在家里，在我那四面是书的两个榻榻米大的书房兼卧室里，痛痛快快的养了一年浩然之气。

以“在野”之身，我开始向往台大，向往大学教育会带给我一点补偿或安慰，不久以后我走进这个学校的校门，呼吸着远比中学自由的空气，我一度感到满足。

可是，很快的，大学的生活使我深刻了解所谓高等教育的一面，它令人失望的程度比中等教育尤有过之，尤其是我身历其境的文法学院，其荒谬、迂腐已经到了不成样子的地步，六七个大学外文系的大一英文的教师甚至搞不清 William Saroyan 是谁；而法律系的一些师生，却连 Hugo LaFayette Black 都不知道！

我在学院里生活，可是却对学院的空气感到十分不满，大学教育带给人们的不该是读死书、死读书、甚至读书死，它应该真正培养出一些智慧的才具，培养出一些有骨头、有判断力、有广博知识、同时又有影响力的知识份子。但是，事实上，大学教育在这方面可说是失败的。大学生很少能独立思考、独立判断、特立独行。他们只会抄抄笔记，背背讲义，然后走进教堂或舞会，在教堂里，他们用膝盖；在舞会里，他们用脚跟，他们的神经系统已经下降，他们不会用脑筋！

进入军队

带着失望的心情我走出大学，进入军队。一年半的军队生活更凝固了我个人的思想与悍气，因为不是国民党党员，我在

野战部队中吃过一般预备军官不太容易吃到的苦，可是我很坚强。一年半从戎投笔的生涯在我的生命里渗进新的酵素，它使我在突然间远离了学院；远离了书卷，远离了跟民间脱节的一群。在军队生活里，我接触到中国民间质朴纯真的一面，而这些质朴与纯真，在我出身的“高等学府”里，早已是教科书上的名词。这段经验使我越来越感到大学教育的失败，在退伍归来，我写着：

教育好像是一架冷冻机，接近它的时间愈久，人就变成愈冷淡。太多的理智恰像泰戈尔形容的无柄刀子，也许很实际很有用，可是太不可爱了！

进入高楼

不论我怎么苦恼，我毕竟是学院出身的人，学院的影响在我身上留下了巨大的烙印，使我的职业与方向不能有原则性的修改。所以在一年半的民间生活之后，在快退伍之前，姚从吾老师正好做国家长期发展科学委员会的研究讲座教授，问我愿不愿意给他做助理研究人员，我那时正愁走投无路，当然表示愿意。一九六一年二月六日，我坐上回程的军舰，九天以后，又回到了台大。

台大那时正是春暖花开的季节，我走回来，大有物是人非之感。过去的老朋友、老情人都已高飞远扬。我徘徊了一阵，在学校附近找了一间小房，四个榻榻米大，矮得双手不能向上

举，我订名为“四席小屋”，颇得俯仰之乐。晚上从研究室走出来，整个的文学院大楼一片漆黑，我想到我的身世和抱负，忍不住要叹一口气。有时候，陈宝琛那两句诗就从我嘴边冒出来，正是：

委蜕大难求净土，
伤心最是近高楼！

我的“四席小屋”地处要津，每天客人不断，最多时候一天有十四个客人，附近环境又太吵，老太婆、少奶奶、小孩子一大堆。我虽在陋巷，但自己却先“不堪其扰”起来，熬了四个月，决定下乡。选来选去，在新店选到了一间小房，背山面水，每月两百元，于是我装满了一卡车的书，开始搬家。

在青山里、在绿水边、在吊桥上

新店乡居是我二十六岁前最淡泊、最宁静的日子，这段和自然接近的生活给了我深刻思考的机会，在青山里、在绿水边、在吊桥上，我曾细想我该走那一条路，怎么走这条路。

多少次，在太阳下山的时候，我坐在姚从吾老师的身边，望着他脸上的皱纹与稀疏的白发，看着他编织成功的白首校书的图画，我忍不住油然而生的敬意、也忍不住油然而生的茫然。在一位辛勤努力的身教面前，我似乎不该不跟他走那纯学院的道路，但是每当我在天黑时锁上研究室，望着他那缓的背影在黑暗里消失，我竟忍不住要问我自己：“也许有更适合我

做的事，‘白首下书帷’的事业对我还太早，寂寞投阁对我也不合适，我还年轻，我该冲冲看！”

于是，在寒气袭人的深夜，我走上了碧潭的桥头，天空是阴沈的，没有月色，也没有星光，山边是一片死寂、一片浓墨，巨大而黑暗的影子好像要压到我的头上来，在摇撼不定的吊桥上，我独立、幻想，更带给自己不安与疑虑。但是，一种声音给了我勇敢的启示，那是桥下的溪水，不停的、稳健的、直朝前方流去、流去，我望着、望着，不知什么时候，出现在我眼前的溪水已变成稿纸，于是我推开《窃愤录》，移走《归潜志》，拿起笔，写成了投给《文星》的第一篇文字——《老年人和棒子》。

改变《文星》、改变时代

《老年人和棒子》的发表，在我生命里，是一个转捩，过去的我，跟环境斗，以消极抵抗为多，但从《老年人和棒子》发表后，对包围我的环境，我终于做到了积极攻势与突破。

在《老年人和棒子》出现前四年的《文星》里，就是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到一九六一年十月的《文星》里，《文星》只是一个正派而普通的刊物，它虽然标榜“思想的”“生活的”“艺术的”，号召“不按牌理出牌”，但事实上，它的表现却可怜得很，在“思想上”的表现尤其可怜。大体上说，它是非常“按牌理出牌”的，而不是“不按牌理出牌”的。一个杂志，那样瘟吞吞的办上四年，不能鼓动风潮、不能造成时势、不能一言而为天下法、不能使老顽固血压高，……这是在这个地区循规

蹈矩“按牌理”的结果，而不是“不按牌理”的结果。所以，我要说，《文星》生命的起算，不始于第一年，而始于第五年。

《自由中国》杂志以后，《文星》成为眼中钉的递补者。封杀《文星》既成为定案，手法自然也不厌其精，是“公私合营”式的一——在“公”的手法动手前后，多次以“私”的手法上下其手，于是，离奇的讼案便一来再来，从幡然一公到公然一婆，形形色色的检察官式原告，此起彼落，离奇的罪名也就前呼后拥，——就像艾德诺（KonradA denauer）或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 Jr.）拥有的跟他们品格绝不相称的下等罪名一样。

“威胁到整个社会与民族之安全”

《文星》的盛世拖了四年，最后杂志被禁、书店被封，一切都百举待废、后患无穷。朝野双方，追杀李敖，几无宁日，这好像是有道理的。因为我在四年中间，做到了否定我的人十四年也消灭不了的大成绩。这种大成绩，我用否定者的文字，来肯定一段——

李敖君在自由中国文化论坛上所掀起的这股狂潮，实在是政府迁台以后的空前盛事，其意识形态与西方自热门爵士音乐兴起后风行的摇滚、扭腰、冲浪，以至由“披头”歌而疯狂一时的阿哥哥舞完全相似。英国的“披头”，自诩“比耶稣更受欢迎”，台湾的李敖，则口口声声，自己是“得人心的英雄”。而且，我们这位文化界的“披头”明星李敖君，在台湾的“卖

座”情形，大概只有使台北一度成为狂人城的梁兄哥凌波小姐可以与之媲美，被人求签名，索像片的“阵势”，亦完全相同。文坛上，勉强可以比拟的，似乎也只有新近暴享大名的“窗外”女作家琼瑶女士。（但没读过琼瑶作品的，大有人在，没看过李敖文章的，在台湾知识界，几乎是绝无其人。）（无非：《文星！问题！人物！》）

这种肯定，从皮相看的地方多，实在不足以李敖光宠，我还是引一段从骨子里追杀我的，以证明在我敌人眼中，我的大成绩何在。这段追杀登在一九六六年二月二十一号的《徵信新闻报》上，出自国民党文胆徐复观之手。他的指控是长篇大论的，我只引第二项中说我“发展之程度，早经威胁到整个社会与民族之安全”那一段——

兹将其年来诽谤行为，根据初步不完全之统计，作成附表二。计其对个人指名之诽谤，自孔子以至胡适、钱穆，凡五十七人。其对团体之诽谤，自台湾大学文学院、中央研究院、孔孟学会、立法院、内政部、各大学中文系，全国研究中国文化者，全体较李敖年长之学人，全政府官吏，全国民党员，以至整个中华民族。谓孔子之像为“恐怖”，将孔子思想与西门庆、魏忠贤，等列齐观。对研究孔子思想之人，除加以毒词秽语外，并谓“早应打耳括子”。对祭孔子之礼童，祇之为“小鬼”。对主祭之台北市长，指为被杀作祭品之“牺牲”。称胡适为“大懵懂”，“把文史学风带到这种迂腐不堪的境地”，“脱不开干嘉余孽的把戏”。指钱穆为“大脑在休息，小脑正在反

射”；“近乎卜巫之间的人儿”。指台湾大学为“分赃”、“腐化”、“遮羞完毕”、“拼命捞钱”、“与家里‘欧八噪’先奸后娶者有之；奸而不娶者有之”。骂年老一辈之学人都“吃闲饭黑心饭”“使他们的子孙因他们感到羞耻”；“我们不得不狠狠地打它几个耳括子”。骂内政部是“愚昧”、“落伍”。骂立法委员是“妄人”、“可耻”。指全政府官员及全国国民党员是“这种人的耳括子早就该被打”；“没人格的知识份子”。骂各大学中文系是“浓疮”，是“义和团”，“准义和团”；“非狠狠开刀一次不可”。骂中国之法律是“荒唐的法律，任何文明国家所没有的法律”。骂中国文化是“那一点比那用叉子吃人肉的老哥高明”。骂我们民族是连“最野蛮的民族”都不如之民族。并向友邦挑拨“把洋鬼子绑起来，这是中华民族美梦之一”。在附表二的所列资料，尚极不完全；而此处仅随意从附表二中摘举一二，由此可知李敖不仅对一切用尽毒词秽语；且欲见之于“开刀”“打耳括子”之行动，不仅诬尽中国一切文化；且欲挑拨我国与世界友邦之感情，使我国受到世界各国之轻视与敌视。共党未到，而李敖所发动之斗争清算之阴影，已笼罩于全台湾。国步方艰，而由李敖所出卖之民族立场，及向胡邦之挑拨行为，已否定年来全朝野所作之国际合作之努力。

看了徐复观陈列的我的“罪状”，我真该“感谢”他，“感谢”他真是我的知己。我这些短于自知的大成绩和自己不好意思说的大成绩，竟这样简单扼要的肯定于亲爱的徐之口，足证我这短短四年的努力，是石破天惊的了！

十四年大霉运

《文星》被封杀之后，我陷入十四年的大霉运，欲卖牛肉面而不可得，这是又一段一个人跟环境斗、跟环境苦斗的历程。这段历程，凄楚而惨烈，结论是：我还是我，李敖没有变。前年我复出后，有两次跟一堆大学生谈话，有些不知天高地厚的小毛头，当场指摘我，我笑着说：“我从大学毕业到今天，正好二十年，不论环境怎么打击我，我顽强得很、坚定得很，我没有变。我一个人，在跟团体斗，二十年下来，我还在斗。你们呢？毕业后能继续斗五年，不改本色，还要斗下去，还能斗下去，我就服你们！”

多少年来，赞美的眼睛、挖苦的眼睛、嫉妒的眼睛、仇恨的眼睛、看好戏的眼睛，……多少种眼睛在看着我，我低眉自许、我横眉冷对、我细嚼黄连不皱眉！

三十二年来，在这个岛上，在东方之滨，我努力使自己不受一时一地的污染，保持自我，做特立独行的大丈夫、男子汉。做为一个永不自满的人，我觉得我做得不够好；但是，一位曾被判过死刑的老者的一番话，又常常在我耳边响起：“现在是团体对团体、组织对组织的时代，你只是一个人，在这岛上，谁又能比你做得更好？任何英雄豪杰，如果他只是一个人在这里，谁又能比你做得更多、更兴风作浪？”

康宁祥在“假如政府像企业公司”里，写道：“李敖先生是胡适先生嫡传弟子，对史学文学的研究相当杰出，为什么难以见容于政府，也要尝受六、七年的铁窗味？”康宁祥的问题，

触及了我在台湾岛上处境的核心，我李敖的作风，“难以见容于政府”，这是很当然的事，我一点也不注意。叫我注意的，毋宁是黄信介的一段谈话，黄信介说：

台湾戒严以来二十八年，都没有新的报纸取得发行许可，杂志勉强还有，但是大多是外省人办的，以外省人的眼光来看台湾的政治，例如“自由中国”，虽然办得很好，但与本地人的看法仍不免有出入，又如李敖，可以说是本地人了，因他来台时还是一个小孩子，什么都不懂，是这里长大的，但是他的看法仍然和我们有出入。

我读了这段谈话，感触很多。但是第一个感触，不是别的，而是地理上的困惑。

地理上的困惑

一九三五年的四月二十五号，我生在中国东北的哈尔滨。我的祖籍是山东潍县，祖父就生在山东。清朝时候，山东有了天灾，祖父替人赶马车，表演“东北开拓史”，在长白山上、在松花江畔，他的山东口音，一直回响在那儿。他做过工人、农民、打更的、看坟的、土匪、和打土匪的。……直到八十三岁死的时候，他还不大能写自己的名字，但他的身边，却带着大量祖宗的名字——“李氏宗谱”。从烛照香熏的族谱里，我发现：原来我竟是云南人，是明朝初年迁到山东的。追追追下去，我可能是苗族。